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会职权，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实施监督。现将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本年度召开监事会会议的情况

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，主要情况如下：

会议届次	召开日期	决议内容	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	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
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	2022 年 4 月 29 日	会议通过9项议案： 1、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； 2、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； 3、2021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； 4、2022年一季度报告； 5、2021年财务决算与2022年财务预算方案； 6、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； 7、关于威宇医疗2021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； 8、关于2021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； 9、关于2021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。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2 年 4 月 30 日
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	2022 年 8 月 23 日	会议通过1项议案： 1、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2 年 8 月 24 日
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	2022 年 10 月 27 日	会议通过1项议案： 1、荣丰控股集团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。	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	2022 年 10 月 28 日

2022 年，公司监事列席了年内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对会议召开

及表决程序、审议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进行监督，并对股东大会决议落实情况进行检查。

二、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（一）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。公司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情况，公司董事会能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，决策程序合法，公司经营团队能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，在董事会授权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，科学管理，建立了良好的管理团队。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和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，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诚实守信、勤勉尽职的原则较好地履行了各自的职责，切实维护了公司股东和其他相关方的利益。

（二）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按照《公司章程》等管理制度的要求，定期检查公司的财务及资产状况。公司财务、会计制度健全，财务管理较为规范，经审阅公司的定期报告，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真实、客观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年度报告的内容、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，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。报告期内，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公平合理，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。

2023 年，监事会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密切关注公司经营运作情况，不断强化监督管理职能，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。

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